

世 界 文 学 名 著 百 部



羊脂球

[法] 莫泊桑 / 著

汪 阳 / 译

译 林 出 版 社

译 序

郑克鲁

莫泊桑是世界上数一数二的短篇小说大师，与契诃夫齐名。

一八五〇年八月五日，莫泊桑出生于迪埃普的米罗梅斯尼尔古堡。他的父亲刚获得贵族称号，母亲是卢昂一家纱厂主的女儿。他的父亲因生活浪荡而导致家道败落。一八五六年，父母分居，莫泊桑跟随母亲到乡下埃特尔塔的维尔吉别墅居住，过着“离群小马”的自由生活。一八六三年他进伊弗托的教会学校读书。一八六八年他进入卢昂中学，与诗人路易·布耶通信，布耶鼓励他写诗。一八七〇年普法战争爆发，他应征入伍，分配到卢昂第二师的后勤处，目睹了法军的崩溃。一八七二年他进入海军部舰队装备队，十月在巴黎法律系注册。一八七八年，他转至国民教育部工作。在这期间，他进行诗歌和戏剧的创作，一八七五年发表短篇《剥皮的手》，一八七九年上演了独幕喜剧《往日的故事》。

一八七一至一八八〇年是莫泊桑的创作准备阶段，对他来说，最具有决定意义的是师从福楼拜。福楼拜是他舅舅和母亲的朋友。这位名作家将现实主义的创作原则深印在他的脑海里：必须仔细观察生活，从中找到别人没有发掘过的东西；反对在作品中现身说法，要保持客观；揭露和鞭挞资产阶级偏见。福楼拜还教导他，才能只不过是长期勤奋的工作而已。

一八八〇年《羊脂球》的发表使他一举成名。聚集在左拉周围的几个自然主义作家，以普法战争为题，结集出版《梅塘之



夜》，《羊脂球》是其中最优秀的一篇，福楼拜称之为杰作。长期的写作准备和生活积累，使莫泊桑就像闸门打开，水流汹涌而出一样，在十年左右写出了三百篇中短篇小说。成名以后，莫泊桑有机会涉足上流社会，扩大了他的视野。

从一八七六年起，莫泊桑就犯有心绞痛和强烈的偏头痛，随后出现神经痛、视力混浊和血液循环障碍。一八九二年初他神经失常，自杀未遂，此后一直未恢复清醒。十八个月后在布朗什大夫的疗养院中去世。他还发表过一部诗集、三部游记和四个剧本，在报纸专栏上撰写的文章有三大卷之多。

莫泊桑的思想渗透了浓厚的悲观主义。在哲学上，他深受叔本华的影响。他认为叔本华是“人间出现过的最伟大的梦想破坏者”。他接受叔本华关于事物永无休止地消逝，时间不断地在分崩离析的观点，认为人类永远无法达到目的。

莫泊桑的美学思想首先反映在他坚持现实主义的写真实论，但是他反对只有唯一的一种真实和反映所谓全部的真实。他认为现实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是芜杂的事实，大部分是毫无趣味的。而“艺术是有选择的和有表现力的真实”，作家应该排除一切跟他的主题无关的东西，阐明本质的和有特点的东西：“现实主义者倘若是个艺术家的话，不是要力图给我们提供生活的平庸照片，而是要给我们提供比现实本身更全面、更鲜明、更令人信服的情景。”他认为自然主义者在作品中展示所有材料的写法是错误的，作家必须做长期的准备工作，去粗取精。其次，他认为作家必须保持无动于衷。作家要“不着痕迹，看上去十分简单，使人看不出也指不出作品的构思，发现不了他的意图”。

作为短篇小说大师，莫泊桑从内容到形式都有重大突破。他的短篇小说大致有如下几个题材：①普法战争。②小资产阶级和公务员。③农村生活。④怪诞故事。⑤关于爱情、婚姻和家庭生

活。这些在本书收集的短篇小说中都有反映。

莫泊桑的短篇小说取得很高的艺术成就，他把短篇小说的创作提高到梅里美还没有达到的高度。

首先，在谋篇布局上，莫泊桑不愧为大师。有的小说截取生活的一个横断面，有时写人物相当长的一段生活，有时在几小时内进行，有时从侧面去烘托，一般用白描手法，但经常进行心理探索和心灵的挖掘。既有平铺直叙，也有倒叙回忆。他的写法集十九世纪短篇小说的大成。一般而言，他喜欢这样的结构：先以简练的和富有表现力的语言勾画出背景，然后是人物出场，作家准确有力地勾勒出他们的外貌；接着正文开始，故事简单而平凡，意料不到的事态使情节急转直下，向悲剧发展，而叙述仍保持冷静、客观。《两个朋友》很能体现莫泊桑这种现实主义艺术的主要特点。开首只有三句话，没有罗列材料的描写，几句简洁的说明，便勾画出背景。随后人物出场，三言两语描画出他们的身影和爱好，让读者领会到在他们揶揄加亲密的语气中的激动和愤慨。不料他们在钓鱼时碰到了德国兵，被当做间谍枪毙了。他们钓到的鲈鱼成了德国人的盘中餐。作者无一字评点，可是通过对这两个普通法国人和平生活受到侵扰，而且惨遭杀害的经过，对侵略者的控诉力透纸背，而这种谴责是尽在不言中的。



表面看来，似乎莫泊桑是随手拈来，取材不费思索，其实他对题材的选择非常严格。例如，写普法战争的小说很多，《羊脂球》能鹤立鸡群就在于作者对生活的提炼别具只眼。莫泊桑选取了一个处于社会最底层、受人歧视的妓女作为正面人物来描绘，已是与众不同；他将这个妓女同形形色色、道貌岸然的资产阶级人物做对比，后者为了自身利益，不但连普通的爱国心都没有，甚至在人格和礼仪上也相形见绌，这样描写更是别出心裁。从这一精选的场景中，莫泊桑确实提供了比现实更全面、更鲜明、更使人信服的东西。其他写普法战争的短篇，有的颂扬人物的沉着



英勇，有的写人物的机智果断，有的写敌人的残暴，有的写敌人的愚蠢，选取的角度颇多变化。

莫泊桑擅长描写小资产阶级和农民，他的人物画廊丰富多彩，有的个性突出，有的气质鲜明，这些人物展现了十九世纪末叶法国社会形形色色的众生相。莫泊桑创造的人物形象之多可以同莫里哀和巴尔扎克媲美。

莫泊桑大大发展了第一人称的叙述方法，他的短篇有一半是用第一人称来写的，细分起来，有如下五种：叙述者向听故事的人讲述他亲身经历或目睹的遭遇；叙述者遇到一个朋友或相识，将自己的往事讲给他听，这两类叙述的结尾，几乎总是回到开头的场面，做个交代；叙述者直接诉诸读者，讲述个人回忆；叙述者讲述他听到的一件事，故事正文则用第三人称；用书信的形式来写，口气是第一人称。莫泊桑认为，亲口叙述故事能得到直接感动人的效果。

莫泊桑是语言大师。他不以纤巧华美的词藻取胜，而是以平易通俗、准确有力、能为所有人接受的文学语言征服读者。很少有作家能写出比他更明晰、更清澈如水、更难以捕捉到的语言了。也很少有读者读不懂莫泊桑的短篇小说，因为其中没有丝毫晦涩的东西；读者只觉得莫泊桑找到了最恰当的描述方式，而无法用另一种文字和方式来表达。福楼拜的语言略显枯涩，而莫泊桑的语言更具感染力。同时莫泊桑也使用方言土语，但总是以读者能了解为限度。由于语言的纯粹，莫泊桑的短篇已成为学习法语者的范文。



目 次

羊脂球	1
西蒙的爸爸	45
我的舅舅索斯泰纳	55
小步舞	63
修软垫椅的女人	69
圣骨	77
皮埃罗	83
月光	90
狼	96
圣米歇尔山的传说	103
两个朋友	108
米隆老爹	116
在海上	124
绳子	130
骑马	138
首饰	147
我的叔叔于勒	156
奥尔唐斯王后	166
马蒂娜	175
幸福	182
俘虏	190
伙计，来一杯啤酒！	204
归来	212



被遗弃的人	220
保护人	231
小酒桶	238
一个乞丐	245
真实的故事	251
洗礼	257
托万	263
珍珠小姐	274
帕里斯太太	292
朱利·罗曼	302
魔鬼	312
残废人	321
戴假面具的人	328
布瓦泰尔	338
奥托父子	348

羊 脂 球

一连好几天，零零星星溃败的军队不断从城里穿过。这哪里是什么军队，只能算是七零八落的乌合之众。他们的胡子又脏又长，制服破烂不堪，既没有军旗，也没有团帜，走路的样子有气无力；所有的人似乎都垂头丧气，疲惫不堪，脑子已经失去作用，既没有思想，也没有决心；他们行走只是出于惯性，只要一停住马上就要累得倒下来。引人注目的是这些应征入伍的人员中，有些本来是有固定收入、只希望过安安静静太平日子的人，现在却被沉重的枪支压弯了腰。另外有一些是年轻机灵的国民别动队员，他们既容易惊慌失措，也容易兴奋狂热，随时准备进攻，也随时准备逃跑。这些队伍中间还有一些穿红裤子的正规军，那是在一次大的战役中被粉碎的某个师的残余；还有一些穿深色军服的炮兵，他们也和各式各样的步兵排在一起；有时也会冒出个别戴着闪闪发亮头盔的龙骑兵，拖着沉重的脚步，跟着步伐比较轻松的步兵一起前进。



几批有着光荣称号的游击队也走过去了，他们是“报仇雪恨”队、“墓中公民”队、“共赴死亡”队。他们的外形简直和土匪别无二致。

这些游击队的队长们有些是从前做呢绒生意或粮食生意的人，也有些是过去的油脂商或肥皂商，现在都成了应时的军人，并由于他们的财产多和胡子长而被任命为军官。他们全副武装，穿着法兰绒的军服，佩着饰带，讲起话来声音洪亮；他们夸夸其谈地讨论着作战计划，断言垂危的法兰西完全是靠他们这些自吹自擂的人的肩膀支撑着的。不过他们有时也害怕自己的部下，因



为他们手下的人全是些十恶不赦的坏蛋，虽然经常表现勇猛剽悍，但奸淫掳掠，无所不为。

据传普鲁士人就要进入鲁昂^①了。

两个月来，国民自卫军一直在附近的树林里小心翼翼地侦察敌情，有时候还误杀了自己的哨兵。一有风吹草动，那怕是一只兔子在荆棘中动弹一下，就准备开战。现在他们都回到自己家里了，他们的武器、制服，以及所有杀人的装备——这些东西是他们不久前用来吓唬方圆三法里之内的国道上的那些界碑的——一下子都无影无踪了。

最后一批法国兵终于渡过塞纳河，取道圣塞韦尔和阿夏尔镇，前往奥德梅尔桥。走在最后的是心灰意冷的将军，他已一筹莫展，凭着手下这些残兵败卒，他再也无能为力了。一个向来英勇无敌，习惯于胜利的民族，竟然遭到如此罕见的打击，一败涂地，使得将军自己也六神无主了。他徒步走着，左右两个副官陪同着他。

随后城市便笼罩在一片沉寂中，人们怀着惴惴不安的心情默默地等待着。许多大腹便便，做生意做得没有一点男子汉气概的老板焦虑地等待着战胜者的到来，同时担心他们的烤肉铁杆或厨刀会不会被以武器论处，一想起来便心惊肉跳。

生活仿佛停止了；店铺都关着门，街道寂静无声。偶尔有个居民出来，被这种静寂吓坏了，急忙贴着墙脚一溜而过。

焦虑不安的等待倒反而使人希望敌人早日来到。

就在法国军队撤走的第二天下午，不知从哪儿钻出来几个普鲁士的枪骑兵，他们从城市里飞速地穿过去。过了一些时候，从圣卡特里纳山坡上下来黑鸦鸦一大片人马，与此同时，另外两大股入侵者也出现在达尔纳塔尔和布瓦吉奥姆两条大路上。这三支

^① 鲁昂：法国西北部大城市，位于塞纳河下游，邻近勒阿弗尔港。

部队的先头部队正好同一时间在市政府大厦前的广场上会合；接着德国军队便从附近各条路上过来了，一营又一营，他们那沉重而有节奏的步伐踩得路面石板轰轰作响。

一些陌生的、喉音很重^①的口令的吆喝声，沿着那些好像无人居住的、死气沉沉的房屋传出来。与此同时，关闭着的百叶窗的后面，一双双眼睛都在窥探着这些胜利者。根据“战时法”，他们是城市的主人，主宰着人们的生命和财产。居民们躲在遮得阴暗的房间里，就像遇到洪水泛滥和毁灭性的大地震一样，吓得神魂颠倒。面对眼前的一切，天大的聪明才智和力量也毫无用处。每当事物的既定秩序被推翻，人们的安全感不再存在，大凡人类的法律和自然法则保护的一切都听凭一种凶残的、无可理喻的暴力支配时，人们都会有这种感觉。地震把一方的人民全压在倒塌的房屋下面；泛滥的江河把淹死的农民、牛的尸体和屋梁一起冲走；打了胜仗的不可一世的军队随心所欲地屠杀那些自卫的人，带走被俘的奴隶，凭着军刀大肆抢劫，以炮声向天主表示感谢，所有这一切都是惊心动魄的灾难，它彻底破坏了我们永恒的正义女神的信仰，也使我们无法像人们教导我们的那样，再去信赖人类的理性和天主的庇佑。



每家每户门口都有人数不多的小分队敲门，跟着便进入屋内。这是入侵以后随之而来的占领行动。战败者开始履行义务，他们对战胜者必须表现得谦恭温顺。

过了几天，最初的恐惧一消失，便代之以一种新的平静。在很多家庭里，普鲁士军官上了主人家的餐桌。有的军官也很有教养，出于礼貌，还同情法国，说自己参加这次战争是迫不得已。对这种看法人们当然表示感谢，何况说不定哪一天还会需要他的保护；再说，把他款待好了，也许还可以少供养几个士兵呢。既

① 德语的喉音较重。



然一切都得听命于他们，又何必得罪他们呢？冒犯他们，与其说是勇敢，还不如说是鲁莽，而鲁莽这一毛病鲁昂市民已不会再犯，当年英勇保卫鲁昂^①，使这座城市名扬天下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人们最后总算找到了一条至高无上的理由：作为法国人应有的礼貌，在家中谦恭待客还是完全可以的，只要在公共场合不跟异国士兵表示亲热就行了。可于在外面大家好像不认识一般，而在家里谈笑风生，以致每天晚上，德国军官在主人家里壁炉前烤火的时间也就更长了。

虽然城市渐渐恢复了往日的面貌，法国人出来的仍然很少，但街上普鲁士士兵却到处都是。那些不可一世的穿蓝色轻骑兵制服的军官，挎着他们又长又大的杀人武器，在街上大摇大摆。不过比起去年同是在这几家咖啡馆里喝酒的法国步兵的军官来说，他们对普通老百姓的轻蔑程度并不见得更加厉害。

不过空气中总有点儿什么东西，一种微妙的、陌生的东西，一种使人难以忍受的异样气氛，好像有一种气味散布开来，这就是侵略的气味。这种气味弥漫在各家各户和公共场所，改变了饮食口味，使人感到仿佛旅居在遥远的、既野蛮又危险的部落之中。

胜利者贪得无厌地索取钱财，居民们总是照付不误，好在他们有的是钱。不过一个诺曼底商人愈是有钱就愈吝啬，他们看不得自己任何一点钱财落到别人手里，哪怕要他们做出一点点牺牲，他们也心疼不已。

与此同时，就在城外沿着河流往下两三法里，靠近克鲁瓦塞、迪耶普达尔或比萨尔的地方，船民和渔夫经常从水底捞起穿着制服的、浸得肿胀了的德国人的尸体。他们有的是被人一刀砍死或一脚踢死的，有的是被当头一石头砸死的，或被人从桥上推

① 指十五世纪初叶鲁昂人民反对英国的斗争。



落水中淹死的。河底的淤泥掩藏着这些暗中进行的野蛮然而却是合法的报复行为；这些不为人知的英雄行为和悄无声息的打击，比起光天化日之下进行的战斗来更加危险，然而却默默无闻，没有得到声名显赫的荣誉。

因为对异族的仇恨总会激起一些无畏的人为着某种信念随时准备献身。

后来，由于侵略者虽然迫使全城人都遵守他们铁的纪律，而传闻的他们在胜利进军时所犯下的暴行却一件也没有在这里出现，和由于重复人们的胆子又大了起来。当地那些会做生意的人又蠢蠢欲动，很想重操旧业。有几个人在当时还由法军占领着的勒阿弗尔港有大笔投资，他们打算从陆路先到迪耶普，然后再乘海船到那个港口去。

他们利用结识的几个德国军官的影响，终于在总司令那儿得到了一张出境许可证。

于是为了这趟旅行定下了一辆四匹马拉的大驿车，有十个人在车主家报名登记。大家决定星期二早晨天不亮就出发，免得招来许多人围观。

好几天来，地面由于严寒已经冻得很硬。到了星期一下午三点钟光景，来自北方的乌云又带来一场大雪，纷纷扬扬，从下午下起，一直下到第二天早晨都没有停止。

清晨四点半钟，这些旅客聚集在诺曼底大旅社的院子里。他们要在这里上车。

这些人都还瞌睡未醒，身上裹着毯子，冷得直打哆嗦。黑暗中大家互相都看不清楚；由于人人都穿着臃肿的冬衣，看上去一个个都像穿着教士长袍的胖神甫。后来有两个人互相认出来了，第三个也凑上去一起交谈起来。一个人说：“我把我的妻子也一起带走。”另两个说“我也带走”，“我也一样”。第一个又补充说：“我们可能不回鲁昂了，要是普鲁士人向勒阿弗尔推进，我



们就到英国去。”三个人的性格脾气都相似，所以他们不约而同，都是一样的打算。

还是没有人来套车。有时马车夫提着一盏小马灯从一扇黑洞洞的门里走出来，转瞬间又消失在另一扇门里。屋子深处传来一个男子和牲口说话的叱骂的声音，还有马蹄躁地的声音；由于地上铺着做厩肥用的干草，所以蹄声不大。一阵轻微的铃铛声说明有人在搬动马具；这一轻微的响声很快变成一种清脆的、持续不断的铃铛的颤动声，随着马的身体活动，铃声时快时慢，有时停下来，有时又剧烈地响起，中间还伴着马的铁蹄踏在地上沉浊的声音。

门突然关上，所有声音都没有了。这几个冻僵了的大商人都不再讲话，直挺挺地站在那里。

连绵不断的絮片构成一幅白色的帷幕，一面向地面落下来，一面不停地闪闪发光，它将所有的东西都撒上一层冰冷的泡沫，使得它们的外形模糊不清。被严冬掩埋起来的这个城市静悄悄的，一点声音都没有，除了雪花落地时那种隐隐约约、若有若无、不可名状的窸窣声外，什么都听不见。不过这与其说是声音还不如说是感觉。这些混杂在一起的又轻又细的屑粒，仿佛充满了空间，覆盖了整个世界。

马车夫又出现了。他提着小马灯，牵着一匹耷拉着脑袋的马，这匹马看样子并不情愿出来。他把马拉到车辕跟前，套上缰绳；为了系牢这些鞍具，他围着马前前后后转了好久，因为他只能用一只手，另一只手擎着马灯。就在他准备去牵第二匹马时，他注意到这些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浑身上下已经白得像个雪人似的旅客，就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不上车呢？车里至少可以挡住风雪。”

他们大概没有想到可以上车，这时候便冲了过去，那三个男人先将他们的妻子在车厢最里边安顿好，随后自己跟着上了



车；接着另外几个遮着头脸的模糊的身影也登上车，坐到最后几个座位上，互相之间没有讲过一句话。

车厢里的地板上铺着麦秸，大家的脚都伸到里面。坐在最里面的几位太太都带着一种用化学炭做燃料的小铜手炉；她们将化学炭燃着，然后声音轻轻地数说这种手炉的优点，有好一会儿，她们一直在颠来倒去地重复这些大家其实早已知道的事情。

马车终于套好了，一共六匹马而不是原定的四匹；由于车重路滑，拉起来很费力，所以又增加了两匹。车外有人问道：“都上车了吗？”车内有人回答：“都上车了。”马车便启程了。

马车一小步一小步地前进着，走得很慢很慢。车轮陷在雪里；整个车厢像呻吟似地咯吱咯吱响着；六匹马一走一滑，气喘吁吁，全身冒着热气；车夫手里那条又粗又长的鞭子不停地噼啪作响，四处飞舞，像一条长蛇一样，时而蜷缩，时而伸展，有时突然抽在一匹马的圆鼓鼓的屁股上，马便猛地往前一冲。

这时天已不知不觉地亮起来了。像棉絮般轻盈的雪花——车厢里一个土生土长的鲁昂人把它比做棉花雨^①——已经不再下了。一道昏暗的光线透过又厚又浓的乌云射下来，白茫茫的田野显得更加耀眼；田野里时而出现一排枝干披着冰淞的大树，时而出现一座屋顶戴着雪帽的茅屋。

在车厢里，大家借着黯淡的光线互相好奇地打量着。

车厢最里边顶舒服的位置上，两个人面对面坐着打瞌睡，那是大桥街葡萄酒批发商卢瓦佐先生和他的太太。

卢瓦佐从前原来是一家商店的伙计，东家生意破产以后，他盘下店产，后来发了财。他专门把质量非常差的葡萄酒以非常低的价格卖给乡下的零售商，因此在他的熟人和朋友中间，他被看做是一个狡猾的骗子手，一个表面乐呵呵，满肚子阴谋诡计的典



① 鲁昂是法国有名的棉花贸易中心。



型的诺曼底人。

他的骗子的名声已是尽人皆知，以致有一天在省政府的晚上，图尔内尔先生——当地的一位名人，以思想敏锐、文笔细腻著称的寓言和歌谣作家——看到在场的太太们要打瞌睡了，就提议做一次“鸟儿飞”^①的游戏。这一来“鸟儿飞”这一双关妙语顿时传遍全城，从省长的客厅飞到全城的沙龙，使得全省的人都咧开大嘴笑了整整一个月。

卢瓦佐所以出名还由于他喜欢恶作剧，专门和人开各种善意的或恶意的玩笑；因此只要提到他，不管是谁都会立刻加上一句：“这只鸟真是个活宝！”

他身材短小，却挺着一个球一样圆鼓鼓的大肚子，球上面是一张夹在两边花白颊髯中间的红彤彤的脸。

他的妻子却是个高大、健壮、果断的人，说起话来嗓门很大，办起事来干脆利落，从不拖泥带水，是店里的主心骨和活算盘。他就利用她的这种兴致勃勃的整天不停的活动，使店内充满生机。

坐在他们旁边的是格外神气十足，属于更高一个等级的卡雷-拉马东先生。这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拥有三家纺织厂，在棉纺界举足轻重；他得过法国四级荣誉勋章，又是省议会议员。在整个帝国时期^②，他一直是温和的反对派的领袖，唯一的目的，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用“钝头武器”攻击对方，然后再附和对方，以便得到更多的报偿。卡雷-拉马东太太比她的丈夫要年轻得多，一直是鲁昂驻军当中出身名门的军官们赖以安慰的女人。

她坐在她的丈夫对面，蜷缩在她的皮大衣里，看上去娇小可

① 卢瓦佐 (Loiseau) 的名字法文的原意是“鸟”；“鸟儿飞”的“飞”在法文中和“偷”是同一个词 (Voler)；因此“鸟儿飞” (Loiseau vole) 也可理解为“鸟儿偷”，暗示卢瓦佐是骗子。

② 指拿破仑三世的第二帝国。

爱，美貌动人；她看着这寒碜简陋的车厢，好像很痛心。

他们俩的身旁坐着于贝尔·德·布雷维尔伯爵和伯爵夫人，他们的姓氏是诺曼底省最古老、最高尚的姓氏之一。伯爵是个气度不凡的老绅士，他通过巧妙的打扮，尽力突出他和亨利四世^①国王天生相似之处。根据他们家族中的一个光荣的传说，亨利四世曾使布雷维尔家的一个女子珠胎暗结，她的丈夫因此被封为伯爵，并当上了省长。

于贝尔伯爵和卡雷-拉马东同是省议会的议员，他是全省奥尔良派^②的代表。他怎么会娶了南特市一个小船主的女儿，这段历史一直是个谜。不过由于伯爵夫人雍容大方，待人接物彬彬有礼，人们甚至说她曾被路易·菲力浦^③的一位王子爱上过，整个贵族阶级对她都很热情。她家的客厅始终是当地首屈一指的，也是唯一保持古老的高雅情调的地方，要跻身进去是很不容易的。



布雷维尔家的财产全是不动产，据说每年收入高达五十万法郎。

这六个人成为这辆车子的基本旅客。他们都属于社会上有固定收入、无忧无虑、有权有势的一类人，全是信仰宗教、崇奉道德、享有威望的正人君子。

由于偶然的机缘，这三个女人同坐到一条长凳上来了。伯爵夫人的身旁坐着两个修女，她们一面数着长长的念珠，一面念念有词的嘟哝着《圣父经》和《圣母经》；其中一个年老的满脸都是坑坑洼洼的麻点，仿佛迎面受过一阵霰弹扫射似的；另一个非常瘦弱，相貌俊俏，却有着一个肺病病人的干瘪胸脯，看得出这

① 亨利四世（一五五三—一六一〇）：法国国王，波旁王朝的创建者。

② 奥尔良派：十八到十九世纪法国拥护波旁家族奥尔良系的立宪君主主义分子。

③ 路易·菲力浦（一七七三—一八五〇）：法国国王，在位期间为一八三〇年至一八四八年，称为七月王朝。



一病态胸脯正被那种使人殉道、教人发狂、如饥似渴的信仰蚕食着。

两个修女的对面，一男一女吸引着所有人的目光。

男的非常有名，就是被称做民主党人的科尔尼代，也是那些有身份人眼中的危险人物。二十年来，他的那把红棕色的大胡子一直浸在所有有民主倾向的咖啡馆中的大杯啤酒里。他和他的兄弟以及朋友们吃光了他的父亲——从前的糖果商——留给他的——一份可观的财产，眼巴巴地等待着共和国的诞生，希望最终获得与他消耗了这么多革命饮料相称的地位。九月四日那一天^①，大概是有人跟他恶作剧，他以为自己已被任命为省长了，但就在他去上任时，当时成为办公室里唯一主人的那些侍役都拒绝服从他，逼得他不得不退了出来。不过他倒确实是个热心人，与人无争而且乐于助人；他曾经以无比热情忙于筹划鲁昂的防御事宜，叫人在原野上挖了许多洞，把附近森林里的小树全部砍倒，在所有道路上设下陷阱；等到敌人逼近时，他认为已经有备无患，就心安理得地很快撤退到城里来。现在他想他到勒阿弗尔去会更有用武之地，因为那里马上就必须构筑新的防御工事了。

女的的是一个被人称做妓女的人；由于过早的成熟和过分的丰腴出了名，并得了一个恰如其分的浑名，叫做“羊脂球”。她身材娇小，全身圆滚滚的，胖得要流油；连手指都是胀鼓鼓的，只是在关节处收缩一点，好像一串串短而肥的香肠；她的皮肤紧绷绷的，富有光泽；丰满得异乎寻常的胸脯在衣服里高高耸起。尽管如此，她依旧很诱人，到处受人追逐，因为她那鲜嫩的色泽实在叫人动心；她的脸庞简直是一只鲜艳的红苹果，又像一朵含苞待放的芍药；脸的上方闪烁着两只漂亮的黑眼睛，眼睛四周遮着一圈又深又密的睫毛，睫毛的倒影映在眼里；脸的下方是一张迷

① 指一八七〇年九月四日法国推翻第二帝国，建立第三共和国的那一天。

